附件3

各单位公开选调机关

干部方案

平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法制办）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行政复议科副科长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反对形式主义，吃苦耐劳，作风踏实;

2.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3日后出生）；

3.从事执法工作满3年。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法制办）负责解释。联系人：张冯跃；联系电话：85060870，683387；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服务中心1号楼835室。

平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3日

中共平湖市委统战部公开选调机关干部

方 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工商党派科副科长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遵纪守法，吃苦耐劳，作风踏实;

2.本科以上学历；

3.从事公务员（含参公）工作满3年。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中共平湖市委统战部负责解释。联系人：程谦；联系电话：85060678，610683；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服务中心1号楼625室。

中共平湖市委统战部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司法局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科员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本科以上学历；

3.身体健康、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3日后出生)。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司法局负责解释。联系人：余淑萍；联系电话：85829610，621079；报名地点：平湖市司法局306室。

平湖市司法局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公开选调

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计划财务产业管理科科长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本科以上学历；

3.身体健康，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76年3月3日后出生)；

4.有财务、会计等相关工作经验2年以上；

5.任中层职务2年以上。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负责解释。联系人：李燕；联系电话：85061229，665163；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服务中心1号楼229室。

平湖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农业经济局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3名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平湖市农业行政执法大队（海洋与渔业执法大队）科员2名，用编性质为事业参照。

平湖市农机管理站科员1名，用编性质为事业参照。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身体健康；

3.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76年3月3日后出生)。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农业经济局负责解释。联系人：黄佳莹；联系电话：85023065，570078；报名地点：平湖市农经局北楼405室。

平湖市农业经济局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公开选调机关

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2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副大队长2名，用编性质为事业参照。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身体健康、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3日后出生)；

3.本科以上学历；

4.从事公务员(含参公)工作满2年；

5.有文字功底或执法经验者优先考虑。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负责解释。联系人：裴琳珺；联系电话：85061567，640883；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服务中心2号楼315室。

平湖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妇女联合会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组宣部部长1名，用编性质为群团参照。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3日后出生)；

2.本科以上学历；

3.综合协调能力强，文字功底扎实，有强烈的工作责任心和事业感。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妇女联合会负责解释。联系人：何丽宏；联系电话：85060486，618677；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中心1号楼725室。

平湖市妇女联合会

2017年3月3日

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平湖市分中心

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综合业务科副科长（科员级）1名，用编性质为事业参照。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身体健康、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3日以后出生）;

3.历年年度考核为称职以上等次；

4.从事公务员(含参公)工作满五年；

5.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文字表达和综合分析能力。有文秘等相关岗位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平湖市分中心负责解释。联系人：步晓峰；联系电话：85061811，653883；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中心4号楼205室。

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平湖市分中心

2017年3月3日

平湖市机关事务局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中层正职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3日后出生）;

3.本科以上学历；

4. 任中层副职满2年或现任中层正职干部；

5.文字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管理、组织、协调能力。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平湖市机关事务局负责解释。联系人：徐菊；联系电话：85060205，649699；报名地点：平湖市行政中心1号楼205室。

平湖市机关事务局

2017年3月3日

林埭镇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方案

因工作需要，经平湖市委组织部、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决定面向嘉兴市范围内公开选调1名机关中层干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职位

中层正职1名，用编性质为公务员。

二、选调范围

　 嘉兴市范围内在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三、资格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2.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3日后出生）;

3.有较强的文字处理能力。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或正在接受审计机关审计的；（2）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4）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程序

报名及资格审核、组织比选、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办理手续。

五、报名须知

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并填写《平湖市公开选调机关干部报名表》一式两份。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须提供报名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者如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名者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六、其他

本方案未尽事宜及公开选调过程中有关事项由中共林埭镇党委负责解释。联系人：何雯；联系电话：85927355，650570；报名地点：平湖市林埭镇人民政府1号楼104室。

中国共产党林埭镇委员会

2017年3月3日